

# 卢作孚的“北碚之变”

◆张春燕



卢作孚,他以乡村建设为名,把一个脏乱动荡的北碚点成现代化小城。这一抹神来之笔,透过深邃的时光,至今不绝回响。

## 追溯:卢作孚的乡村理想

将北碚从一个西南部盗匪横行的荒蛮之地,到“名动天下”的城镇,卢作孚只用了10年。他是怎样做到的?

1927年,担任嘉陵江三峡峡防团务局局长的卢作孚初到北碚,眼前一幕令心猛地一沉。狭窄的石板路密密麻麻地挤在屋檐下,瓦片层层叠叠挡住阳光。路中间有一道敞开的阳沟,垃圾和腐水淤塞其间,雨天一到就污水横流。这就是20世纪初中国乡镇的典型写照。在卢作孚长子清秋子写的《卢作孚传》中,这段历史被一一记录,作者感慨“晚清遭厄,宛然在目”。

1927年2月15日,卢作孚决心以北碚为中心,开展乡村建设运动。他将原来以农业生产和传统商业为主要生产方式的乡场,改建为“生产的区域、文化的区域、游览的区域”,倡导乡村现代化,并以“皆清洁、皆美丽、皆可居住、皆可游览、皆有现代化生活设施”为建设主旨。依靠现代化的设施、生产和管理,改变乡村贫穷落后、经济凋敝的现状。而这一切的前提,始于良好的城市建设规划。

卢作孚提出:“任何事的进行,必须现有计划……一方面要顾到可资运用的人力、物力、财力,一方面考虑环境需要。”在当时,卢作孚就极有远见地意识到环境对人居的重要性。

卢作孚曾有一张考察青岛时留下来的老照片,拍摄于第一公园。在日记中,卢作孚回忆了这次在青岛的考察,并直言不讳青岛建设对他的触动:“德国人为经营青岛的森林,曾搜求世界的树种而一一试验……一切建筑,依山起伏,房屋都配置得宜,青山碧水,相衬之美,在数十里外,便可望见。来时令人向往,去时令人留恋。”卢作孚后来把北碚建成一个花园式市镇,青岛的市容之美丽、市政之严整,给他莫大的启发。

在多方考证归来后,他以青岛建设为蓝图,打造了北碚第一个街心花园。又请教了著名植物学

家胡先骕,根据其建议,在街道两旁种植法梧桐和洋槐。后又特邀丹麦工程师守而慈负责北碚城市的市政规划。

城市建设上充分利用自然资源,建起北温泉公园和缙云山风景区。温泉公园建成后,园内遍植花木,修建亭台寺庙,游客络绎不绝。缙云山因地制宜,保护林木,建成避暑胜地,用以消夏疗养。有学者评价,通过这些建设,北碚的生态环境并未因城市化而受到破坏,反而让城市布局与自然有机结合、交相辉映。此后多年,北碚沿袭这种城市发展思路,渐渐一改蛮夷之风。

1936年,黄炎培先生到四川考察时,为北碚之变惊艳,在《北碚之游》里写道:“北碚两字名满天下,几乎说到四川,别的地名很少知道,就知道有北碚。”另据1931年5月24日《嘉陵江日报》载文,国内外人士评中国三大干净的地方:定县、济南和北碚。从1927年到1936年,不到10年时间,北碚乡村现代化的雏形已然显现。

## 展望:将城市建成花园

“让我看看你的城市,我就知道,生活在城市中的人们追求着什么。”美国现代设计之父伊利尔·沙里宁的这句话表达了一个深刻的道理:城市代表了人类的梦想和追求,代表着人类的价值判断。而中国人历来坚信,优美的自然环境可以涵养人的精神境界,故有“一丘一壑,皆足以触发人之心灵”“从来形胜之地,必有巍峨雄伟之观,以收揽风物,而吐纳其江山”之说。因此,城市规划设计必需有登山临水之环境,这将为城市人文萌发推波助澜。

看来,卢作孚深谙美好环境对教化民众的重要性。他认为,不管是经济、交通还是文化建设,都要以优美环境为前提。小小一方北碚城,在大刀阔斧的园林城市建设基础上,卢作孚又进行了文化和教育区域建设。现在,麻雀虽小,五脏俱全。北碚城有中小学、医院、图书馆、报社、运动场、博物馆、动物园……规划有序,交通便利,现代化城市建设日臻成熟。

卢作孚的许多规划思路,放到今天来说都是

实用而有远见的。北碚现在的中山路与始建时相比,道路结构没变,在上世纪90年代它便成为了重庆市第一条园林市街。他始建北碚城区修筑的地下给排水管网,在2018年夏天的一场洪涝中奇迹般地经受住考验。相关人士说,今日修建的地下排水管网,其中一些无法承载暴雨雨量以至需要维修。而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建造的管网,在老城解放路、辽宁路、吉林路的下水道却无一存在雨水倒灌,而是尽职尽责地排泻暴雨。他主持成立的中国西部地区第一家民办科学院:中国西部科学院,现为重庆自然博物馆的前身,为启迪思想、传播科学造福一方。

人们喜欢把北碚叫作重庆的后花园,这里的葱郁青山缙云山,乃重庆主城之“肺叶”,天然的生态屏障,这里的长江支流嘉陵江水绕城而过,碧波荡漾。山清水秀既是先天自然禀赋,也是北碚人主动为之。如今,北碚森林覆盖率为48.7%,2018年,北碚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310天,占总天数的84.98%。先后被评为西部第一个国家园林城区、全国绿化模范城市、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区,获得了国家生态示范区、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、全国首批国家可持续发展先进示范区等国家级荣誉,并被联合国人居环境署授予“迪拜国际人居环境良好范例奖”,建成了全国唯一的森林城市建设标准化示范区。

如今,抗战时期引进的法国梧桐依然遍布全城,枝繁叶茂。秋去冬来,落叶缤纷,脚踏上去,沙沙作响,别有情趣。梧桐树下,街道平直宽敞,以街心花园为中心辐射出去。“皆清洁,皆美丽,皆有秩序,皆可居住、游览”,卢作孚真正让北碚人民“诗意地栖居”。

以诗意为名,抗战时期,名人雅士纷至沓来,可谓我有嘉宾,鼓瑟吹笙。北碚的旧宅,老舍住过,梁实秋住过,傅抱石住过,吴宓住过,于右任住过……

他们为何而来?老舍在《北碚琐忆》中有答案,“这是个理想住家的地方,具体而微的,凡是大都市应有的东西它也都有的,它的安静与清洁,又远非重庆可比。”

## 楼上听涛

# 《流浪地球》的几重警示

◆李志青

大年初一和家人一起看电影,已成为春节里的家庭必选活动。在手机上选片时,一眼看到“刘慈欣”这个名字,就被停驻了,毫不犹豫地定下去去看科幻电影《流浪地球》。抛开国别文化色彩,看完后,我的第一感受是,这是一部极具视觉感官效果的“灾难大片”,算是迄今为止中国制作最精良的科幻电影,既有人类的抗争和情感故事,也有硬科幻概念和视觉奇观。浪漫英雄主义与地球人类命运的叠加,构成了一个完美的故事梗概,再加上与时俱进的特效,可以说,这是一部可以与好莱坞大片媲美的、当之无愧的“大片”,而且是一部充满了中国文化色彩的“大片”。

也正因为此,看完影片,我的第二感受是,中国影业在崛起,如果不是因为片中无处不在的“中国元素”,我们其实已经很难将这部影片与好莱坞的大片区分开来,无论是叙事上的全球化,还是特效上的“国际范”,还是演员队伍的“世界性”,都意味着中国影业可以突破好莱坞的“垄断”,甚至超越好莱坞,展现了这部影片在文化、经济(市场)上的重大意义。

《流浪地球》这部影片究竟讲了些什么?影片开头和末尾都在重复着这样的梗概,由于太阳系的演化,100年内太阳系将崩溃,毁灭包括地球在内的所有物质,为了生存,地球组成联合政府,决定通过科学手段改变地球的运行轨道,逃离太阳系,在2500年内“流浪”到达新的恒星家园,影片说的正是地球在“流浪”过程中,途经木星时所发生的一段插曲,经过全人类的努力,地球最终摆脱危机,重新踏上“流浪”征程。

尽管这只是刻画地球灾难的一部娱乐片,但刘慈欣的作品从来不缺思想深度,正如《三体》给人带来全新的“宇宙伦理观”,对人类自身的发展提出了警示。

其一,环境变化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非线性过程,当前科学对于这个过程的认知可能远远不足。影片中提及,一次洪水,一

次火山爆发,一次干旱,一座城池的毁灭,日积月累,这些征兆都没有得到重视,最后直接变为太阳系的崩塌,这就是典型的非线性变化过程。直到发现太阳系崩塌,留给地球的时间只有100年(在真实世界中,也许会更短),以至于仓促之间,人类科技其实并没有做好“撤离”太阳系的准备,出现计算上的种种失误。

其二,影片中北京、上海、杭州等繁华之地在地球开始流浪后,都在山崩海啸中被毁灭,上海陆家嘴的“厨房三件套”被封存在冰天雪地之中,仅现几个模糊的顶尖。所有幸存的人类都被迫按照抽签的方式转移到暗无天日的“地下城”中生活,这是统计学上典型的“厚尾效应”,即在极低的概率下,一旦发生天灾等风险,损失将被无限放大。在危机面前,所有的发展成就都将荡然无存,影片中的联合政府曾经做一个战略设计,即在地球彻底毁灭之际,让宇宙飞船搭载人类文明的数据资料先行逃离,主人公呐喊“没有人类的人类文明又有什么意义?”的确,在人类文明的高速发展中,还要为“人类”自身留下一席之地。在《寂静的春天》发出同样呐喊的50年后,这仍然是值得我们思考的一个问题。

其三,影片的一个主题词是“希望”,“希望像钻石一样宝贵”,但正是在通往另一个恒星家园的“希望之旅”中,太阳系内的一个小行星就给地球造成了极大的威胁。就此而言,影片想传递的信息是,在理论上可能存在另外的恒星家园,但地球人类撤离之时并不知道哪里是最终目的地,只能按照当前的科技水平“走一步看一步”。这样的设想虽然有些残酷,但所谓希望越大,失望也越大,人类究竟能否找到适合生存的恒星家园,的确是一个未知数。自然一旦毁灭,在未知的世界里,人类其实是“无路可逃”的。

作者简介:  
李志青,复旦大学环境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。

## 满卷书香

# 一条河流的历史文化之谜

◆陈华文

刚刚40出头的青年作家徐则臣,可谓少年成名。20多岁时,他就陆续在《收获》《当代》等主流刊物上发表中篇小说,而后创作的长篇小说《耶路撒冷》《午夜之门》等,更是被学者们津津乐道。

《北上》是徐则臣潜心4年完成的长篇小说。这部小说通过历史与现实两条线索,讲述了发生在京杭大运河之上几个家族之间的百年“秘史”。小说是从1901年开始,为了寻找在八国联军侵华战争时期失踪的弟弟马福德,意大利旅行冒险家保罗·迪马克以文化考察的名义来到中国。这位意大利人崇敬他的前辈马可·波罗,并对中国与运河有着特殊的情感,故自名“小波罗”。

小说中的主人公之一,谢平遥作为翻译陪同小波罗走访,并先后召集起挑夫邵常来、船老大夏师傅等中国社会各阶层人士一路相随,从杭州、无锡出发,沿着京杭大运河北上。这一路,既是学术考察之旅,也是他们对于知识分子身份和命运的反思之旅,同时,更是他们的寻根之旅。

当抵达大运河的北端——通州时,小波罗因意外离世。同时,清政府下令停止漕运,运河的实质性衰落由此开始。2014年,中国各界对于运河功能与价值重新进行了文化讨论。当谢平遥的后人谢望和与当年先辈们的后代阴差阳错重新相聚时,各个运河人之间原来孤立的故事片段,拼接成了一部完整的叙事长卷。这一年,大运河申遗成功。

为了创作《北上》,徐则臣把京杭大运河从南到北走了一遍,这一路旷日持久的田野调查,改变了他对运河的很多想法。曾经,他对运河不以为然,因为少年时在河边长大。后来见识增长了,对历史文化认识更深了,对运河的眼光也发生改变,他觉得自己有责任,为这条河流创作一部长篇小说。

这些年来,他一点点地把运河放进小说里,对运河产生兴趣,但凡涉及运河的影像、

文字、研究乃至道听途说的典故,他都认真收集、揣摩。也正是基于多年的专注,他决定把大运河作为主角推到小说的前台来,便有了《北上》这部长篇小说的诞生。

无论中西或古今,河流都与人类生活息息相关,不同文明文化形态的出现及其发展,都与河流产生着关联。但是将河流作为小说写作的主要对象,并不多见。上世纪八十年代,张承志曾创作成名作——中篇小说《北方的河》,将黄河、无定河、湟水、永定河这4条北方的大河串联起来,加上追忆中的新疆额尔齐斯河与梦想象中的黑龙江,众多北方河流在张承志情感奔涌的文字中迸发出雄健的气质,众河流淌的是中国文化的多重象征,无形中和当时的寻根文化思潮遥相呼应。

如今,徐则臣的长篇小说《北上》,以30多万字的篇幅,酣畅淋漓地写一条河流,一条贯通南北、穿越历史的京杭大运河。他笔下这条贯穿南北的历史长河、人文长河,与张承志的北方大河全然不同,文化符号的象征性逐渐弱化,不再是张承志带有力量的抒情,而是一百多年前意大利兄弟俩各自穿河北上,所见所闻所亲身经历的。与其说是在写京杭大运河,不如说是通过运河讲述百年中国社会变迁的磅礴历史。

《北上》中的“北”,是地理之北,亦是文脉、精神之北。大水汤汤,溯流北上,小说跨越运河的历史时空,探究普通民众与中国的关系、知识分子与中国的关系、中国与世界的关系,探讨大运河对于中国政治、经济、地理、文化以及世道人心变迁的重要影响,书写出百年来大运河的精神图谱和一个民族的旧邦新命。在这个意义上看,大运河是中国的一面镜子。作为中国地理南北贯通的大动脉,大运河千百年来如何滋养着一个古老的国度,又是如何孕育了一代代独特的中国人,在作品中亦有深刻的思索。



书名:《北上》  
著者:徐则臣  
出版社: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 
出版时间:2018年12月

## 史林寻踪

# 把花灯戴在头上

◆李开周

年年闹元宵,年年看灯展。在宋朝,元宵灯展绝对是全民狂欢。

以北宋京城为例,每年冬至刚到,官府和富裕之家就开始为元宵节的灯展做准备:在皇宫南侧搭建舞台(以便让皇帝和臣民共同观看各路艺人的精彩表演),在御街两旁安放栏杆,在全城主要街道的十字路口划定场地(供灯展和表演之用),并出资协助全国各地的民间艺人进京排练(时称“行放”,意即彩排),让他们在灯展期间大显身手。当然,更要出钱采购花灯,包括灯笼、灯架、绢灯、字灯、水灯、龙灯、凤灯、走马灯……还有很多巨型花灯无法搬运,只能就地扎造。

《东京梦华录》载:自灯山至宣德门楼横大街,约百余丈,用棘刺围绕,谓之“棘盆”。内设两长竿,高数十丈,以缙彩结束,纸糊百戏人物,悬于竿上,风动宛若飞仙。内设乐棚,差衙前乐人作乐杂戏。

皇宫南侧,东西大街,街道两侧是几百米长的灯展区。人们用带刺的树枝编成栅栏,栅栏内竖起几十丈高的巨竿,竿上悬挂着纸糊的神仙、佛像、戏曲人物,风一吹,神佛皆动,就跟活的一样。这两根巨竿中间是戏台,官府派艺人在此表演。

如果我们在灯展期间来到宋朝,还会惊讶地发现一项奇观:好多宋朝人竟然把花灯放到头上,人在街头漫步,灯在头上闪烁。

金盈之《新编醉翁谈录》载:妇人又为灯球灯笼,大如枣栗,加珠翠之饰,合城妇女竞戴之。

宋朝的巧手工匠把灯笼打得像枣栗和栗子一般大小,再用珍珠和翡翠做装饰,晶莹剔透,光彩夺目,往头发上一插,成了最耀眼的饰

品。到了元宵灯展的时候,满城妇女都戴着这样的灯饰上街。

吕原明《岁时杂记》也有类似记载:京师上元节以熟枣捣炭,丸为弹,傅之铁枝而点火,谓之“火杨梅”,亦以插于发上。又作莲花牡丹灯碗,从平项之。

女士们头上戴灯,男人也一样。在北宋京城开封的元宵节期间,达官显贵和富商大贾出门,身后会跟着一群兵丁或男仆,这些跟班既要负责主人的安全,又要帮主人抖威风。用什么样的方式抖威风呢?就是把花灯放到头上去。他们头上的花灯分两种,一种是莲花状或者牡丹状的灯碗,一种是用铁枝串起来的“火杨梅”。火杨梅是将干枣磨粉,捣炭为屑,将枣粉、炭屑拌在一起,浇上油蜡,团成圆球,一一串到铁杆上,点着了,放在头顶,跟着主人上街。

头上戴灯或许很好玩,但绝对不安全。宋朝男子多不剃发,跟女子一样挽着高高的发髻,发髻上再固定着一盏莲花牡丹灯碗或者一树喷吐冒火的“火杨梅”,只能小心翼翼地亦步亦趋地走路。假如步子迈大了,颠翻了头上的花灯可是件大事,只要有一点明火落到头发上,救火肯定来不及,满头烦恼丝就清静了,只好出家当和尚去。倘若现代人到了宋朝,看来只宜观看,切不可模仿之。

作者简介:  
李开周,专栏作家,专业研究古人衣食住行,善于通过讲述有趣的历史故事,将读者带入到遥远的古代,曾出版《宋茶》《食在宋朝》《陆游的英雄梦》《包公哪有那么黑》等专著。



## 元宵习俗有哪些?

元宵节又称“上元节”,是人们庆祝一年中第一次月圆之夜,寓有团圆圆满之意。元宵节还有许多传统习俗,吃元宵、赏花灯、猜灯谜、击鼓、舞狮子、踩高跷、社火、走百病、逐鼠、迎紫姑等。

比如,猜灯谜的习俗由来已久,但元宵节猜灯谜真正始于宋朝。宋代人喜于将谜语与元宵赏灯相结合,丰富了灯节的娱乐活动,而宋代游乐场所“瓦舍”的兴起,更是促进了灯谜的发展。